 BSZN-2021

向省外提供云南特有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审批

办事指南（完整版）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

2021年11月1日发布

玉溪市向省外提供云南特有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审批办事指南

一、受理范围

本行政审批适用于玉溪市行政区域内向省外提供云南特有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审批申请。

二、办理依据

《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云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2008年3月28日审议通过）第十三条：向省外提供云南特有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应当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逐级报省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云政发〔2018 〕28号）附件第18项：向省外提供云南特有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审批，下放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实施。

三、实施机关

本许可实施机关为玉溪市农业农村局

四、审批条件

1.申请单位必须具有法人资格

2.科研等特殊情况需要

五、受理地点

受理地点：玉溪市红塔区太极路中段亚太汽车城内玉溪市政务服务中心T区1-4号窗口

受理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节假日除外）

六、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提交材料名称 | 原件/复印件 | 纸质/电子文件 | 份数 | 备注 |
| 1 | 《玉溪市向省外提供云南特有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审批表》 | 原件 | 纸质/电子文件 | 2 | 内容完整，字迹清楚，单位盖章 。 |
| 2 | 采集、采伐应用的科研证明材料 | 原件 | 纸质 | 2 | 材料真实有效 |
| 3 | 单位、组织法人登记证 | 复印件 | 纸质 | 2 | 材料真实有效 |
| 4 | 申请单位出具委托办理书 | 复印件 | 纸质 | 2 | 材料真实有效 |
| 5 | 办理人身份证 | 复印件 | 纸质 | 2 | 材料真实有效 |

注：复印件应选用A4纸张。

七、审批时限

法定时限：20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5个工作日。

八、审批收费

收费项目：不收费

九、审批流程

**（一）申请**

1.提交方式

（1）窗口提交。玉溪市红塔区太极路中段亚太汽车城内玉溪市政务服务中心T区1-4号窗口

（2）网络提交。玉溪市政务服务大厅网址https://zwfw.yn.gov.cn/portal/#/home 2.提交时间

窗口提交：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节假日除外）

网络提交：时间不限。

**（二）受理**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收到申请后，在2个工作日作出决定。

对申请材料符合要求的，准予受理，并向申请人发送《受理决定书》。对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且可以通过补正达到要求的，将当场或者在2日内向申请人发送《申请材料补正告知书》一次性告知，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对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将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并发出《不予受理决定书》。

**（三）核查**

受理后3个工作日委托专家审核，受委托专家自受理申请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完成核查并给予核查意见。

**（四）审批发文**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在4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及核查意见进行审核,作出是否发文的决定。予以发文的自作出审核决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发文；不予发文的应当书面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十、审批服务

**（一）咨询方式**

1窗口咨询。地址：玉溪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科）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路57号。

2电话咨询：0877-2039144（玉溪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科）。

3咨询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00—11:30，下午14:3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4.网络咨询。云南政务服务网（https://zwfw.yn.gov.cn/portal/#/home）

**（二）咨询回复**

通过窗口和电话咨询的，将当场得到回复；

通过网络咨询的，将在2个工作日内在网络上得到回复。

**（三）办理进程查询**

申请人可在法定工作日8：00-11：30，14：30-18：00拨打玉溪市农业农村局，电话号码：（0877）2023709、2023656进行查询；或者到玉溪市农业农村局（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路57号）现场查询。

**（四）获取办理结果**

自作出决定之日起1日签发审批文件，市农业农村局通知申请单位领取。无法送达文书时，应通过网上或电话通知申请人现场领取。审批结果将在玉溪市政务服务中心网站进行公开发证信息，供申请人查询，公开网址为：https://zwfw.yn.gov.cn/portal/#/home

**（五）监督投诉**

1.窗口咨询或投诉：玉溪市农业农村局，电话号码：（0877）2023709、2023656，地址：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路57号；

2.纪检监察投诉：玉溪市纪委监委驻市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 0877-6563770

3.信函投诉：玉溪市农业农村局机关党委，通讯地址：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路57号，邮政编码：653100；

4.电子邮箱：yxnybgs401@163.com 。

**（六）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自知道该具体行政行为之日起六十日内向玉溪市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或六个月内依法向红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十一、文书表单及办事指南获取

相关文书表单及办事指南可到云南政务服务网站下载（https://zwfw.yn.gov.cn/portal/#/home）或在受理窗口直接领取。

附件1：

向省外提供云南特有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审批办事

流程示意图

申请人

提出申请

审核申请材料

申请材料审核结果

需要补齐材料 不符合受理情形

发放补齐材料通知书

不予受理发放不予受理通知书

材料符合要求

受理 发放受理通知**书**

专家核查

农业农村局在承诺时限内完成审批

审批后申请人到受理窗口领取审批意见

附件2:

玉溪市向省外提供云南特有的农作物种质资源审批表

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编号：（20 ）第 号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联系人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国籍 |  |
| 通讯地址 |  |
| 申请提供的理由 |  |
| 拟提供的地点和单位 |  |
| 拟提供的种质资源种类 |  |
| 拟提供的种质资源数量 |  |
| 申请单位意见 | （签章）： 年 月 日 |
| 县级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 （签章）： 年 月 日 |
|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行政许可办公室意见 | （签章）： 年 月 日 |
| 玉溪市农业农村局意见 | （签章）： 年 月 日 |